

近年来,我市以苏州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抓手,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在完善食品安全监管机制上创新突破,在破解食品安全问题上凝心聚力,在食品产业提质增效上精耕细作,全力维护食品安全稳定大局,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稳步提升,全市食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。



凝心聚力促创建 同心共筑食安城

全力推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

齐抓共管>>> 守稳筑牢食品安全防线

全市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全面落实“四个最严”要求,强化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,通力合作、齐抓共管,坚决筑牢食品安全每一道防线,确保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严格落实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。市食安委出台食品安全包保工作实施方案,压紧压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,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。市、镇、村三级共731名包保干部均层级对应签订承诺书,对14944家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开展包保工作。市市场监管局严格落实市场监管总局60号令要求,全市重点食品企业“三类人”“三件事”“三本账”落实率均保持在100%,企业第一责任人意识持续强化。强化种植养殖源头治理。市农业农村局开展农产品生产规模主体网监管行动,累计入网主体达2108家。“太仓梅山猪”“太仓紫萁叶”先后获得全国名特优新认证,全市农业品牌矩阵逐步成型。市发改委联合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严把粮食收购、储存、销售出库质量安全关,保障粮食供应安全。狠抓生产经营过程监管。全市食品生产企业自查率、自查报告率、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监督抽查覆盖率、合格率均达到100%。全市大型食品生产企业100%通过HACCP质量管理体系认证,98%以上规上企业通过相关体系认证。疫情期间,成功探索“疫情防控+

安全生产”智慧监管模式,实现进口冷链食品监管全程化、精准化、可视化、常态化,线上派发任务2.3万余条,累计检查进口冷链食品生产经营单位9120家次,牢牢守住了进口冷链食品安全防线。加强特殊食品监管,围绕非法生产经营、欺诈和虚假宣传等突出问题,组织开展专项清理整治。开展肉制品、食醋、“年夜饭”、“百店同查”等专项检查,有效解决重点时段、重点品种、重点领域食品安全存在的突出问题。开展食品安全“守底线、查隐患、保安全”专项行动,深入排查化解食品安全风险隐患,实现对全市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全覆盖检查,问题处置率100%。扎实推进食品安全监测预警。坚持以问题导向统筹部署抽检任务,千人抽检率达12.0批次/千人以上,上级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9%以上。市卫健委持续推进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体系建设,全市8家哨点医院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,及时报告食源性突发事件,处置率实现100%,有效排除了食源性疾病预防风险。严查食品安全违法行为。紧盯食品违法案件高发领域,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。不断完善行刑衔接,建立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,法院、检察院、公安和市场监管等部门协同配合,不断提高案件查办质效。

质效提升>>> 全面夯实食安工作基础

不断完善食品安全工作机制,大力推进智慧监管,提高监管效能,全面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水平。加强基层监管队伍建设。全市157个村(社区)设立食品安全工作站,协管员208人。全市现有市场监管分局7个,监管人员专业化比例近70%。市农业农村局开展农产品乡镇网格化监管,率先在苏州市实现四星级以上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全覆盖。各级食品安全监管单位密切配合,初步形成边盖底沉的监管网络。加强监管信息化建设。聚焦基层数字化监管,启用一体化综合应用系统“启航平台”,依托大数据体系建设应用,实现工作效能和水平双提升。探索食品安全自查、互联网+AI厨房亮灶等自动智能巡查数据建模,推动食品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。加强监管和应急能力建设。开展“守查保”岗位大练兵,监管人员发现问题的“真本领”和监管执法的“硬功夫”进一步提升。落实《食品安全应急事故处置预案》,建立食品安全应急队伍,开展食品安全应急演练,进一步规范应急处置流程,优化联动工作模式,应急作战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。

创新实践>>> 充分发挥示范引领效应

按照苏州统一部署,突出太仓特色,开展农药兽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、食品生产信用监管、连锁食品经营企业等国创重点提升行动,逐步建立长效机制,充分展现示范创建的先进性、引领性。印发《太仓市乡镇食安办建设规范》,统一各镇(街道)食安办议事协调、协助执法、信息报送等制度,构建严密高效的基层网格体系,守住食品安全“最后一公里”;开展标准化建设、集约化管理、文旅融合、帮扶化监管、阳光化共治“五化”提升行动,推动小作坊由加工价值向品牌价值转变,全市创成省级名特优食品小作坊2家,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小作坊5家,建成苏州市级名优食品小作坊4家;深入推进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,136家学校(含幼托机构)食堂量化等级优秀率92%,良好及以上100%;实施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,强化溯源管理,农贸市场、学校食堂“苏源e码通”平台接入率100%,全市农贸市场每年开展快检26万余批;发布《太仓市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指南》等一系列制度文件,明确农村集体聚餐活动食品安全管理要求,规定以村、社区为经营主体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,全市94个会所实现标准化、规范化管理,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治理效能不断提升。

“社会认可、群众满意”是衡量创建成效的根本标尺。下一步,我市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提振“四敢”精气神,督促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好主体责任,持续强化日常监管措施,加强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,严防严控食品安全风险,全面提升食品安全治理水平,促进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,为苏州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贡献更多太仓力量,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铆足干劲>>> 不断凝聚创建工作合力

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是事关人民群众福祉的民生工程,是托举“民生幸福”的生动实践,对筑牢食品安全根基、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我市切实将创建工作摆在突出位置,全力开展创建攻坚,成立创建领导小组,组建创建工作专班,动员部署创建推进工作。制定印发《苏州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太仓实施方案》,落实落细各地各部门创建责任,明确“时间表”和责任体系,挂图作战,压茬推进。充分发挥创建办协调抓总作用,常态化开展调度,强化跟踪督办,查堵点、攻难点、除痛点,建立起常态动态、上下联动、密切配合、协同推进的创建工作模式。结合“食品安全宣传周”等,大力宣传创建工作举措和成效,普及食品安全知识,倡导反餐饮浪费。“太仓市场监管”公众号定期发布食品监管、抽检监测、风险预警、消费提示等,引导公众形成“食品安全社会共治,创建成果全民共享”的理念。

